政 府 工 作 报 告

——2017年5月24日在罗山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罗山县人民政府县长 汪明君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过去五年工作回顾及今后五年主要目标

县十四届人大一次会议以来，在市委、市政府和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县政府团结带领全县干部群众，全面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积极应对经济下行压力，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统筹推进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惠民生各项工作，抢抓机遇，锐意进取，扎实工作，圆满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实现了“十二五”圆满收官和“十三五”良好开局。

（一）工业强县持续推进。2016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增加值43亿元，是2011年的1.6倍，年均增长10.3%。县产业集聚区累计完成投资104.5亿元，入驻企业144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64.6亿元，建成区5.85平方公里，分别是2011年的1.5倍、2.5倍、2.5倍和1.6倍。县石材专业园区累计完成投资20亿元，入驻企业27家，从业人员1100人，发展成为年开采石料50万立方米、加工板材1600万平方米、产值20亿元的县域经济新的增长极。

（二）项目支撑持续增强。坚持把项目工作作为经济工作的第一抓手，不断优化发展环境，持续加大项目工作力度，一大批工业、城建、交通、能源、农林水利、生态环保、社会事业等项目落户我县，先后实施重点项目417个，总投资393.5亿元，完成投资294.4亿元。圆满完成了大中型灌区节水灌溉、中小水库除险加固、“百千万”粮食工程、基本农田水利设施建设工程等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境内京港澳高速公路、G312、S339、S219改扩建和宁西铁路新增二线工程顺利完成。

（三）脱贫攻坚持续发力。始终坚持把脱贫攻坚作为头等大事和第一民生工程来抓，突出精准扶贫，加大资金投入和项目实施力度，形成了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的扶贫开发格局，实现55个贫困村整体脱贫、61516名贫困群众稳定脱贫。特别是2016年以来，严格按照“五个一批”和“六个精准”要求，认真落实“转、扶、搬、保、救”措施，全面打响脱贫攻坚战，顺利实现28个贫困村、8210名贫困人口脱贫的年度减贫目标。一是产业扶贫卓有成效。把产业扶贫作为精准脱贫的首选路径，通过扶持发展旅游、电商和传统优势产业等，引导和支持贫困户就地脱贫。大力发展现代农业，形成了“公司+基地+贫困户”等产业扶贫模式，带动4500名贫困人口实现稳定脱贫;推动特色农产品电商销售带动贫困户增收，全县茶叶、艾叶、红薯粉等特色农副产品网店年销售额达7645.8万元；加强无公害蔬菜基地建设，带动597户贫困户参与蔬菜种植；打造乡村旅游精品路线，扶持特色旅游乡镇和特色旅游村建设，带动1398名贫困人口脱贫致富；强化农业科技服务，带动800个贫困户发展优质粮食产业。二是易地扶贫搬迁顺利推进。4个安置点建设进度居全市第一位，青山镇青山村、孙岗村和高店乡集镇安置点已建成并实现搬迁贫困户入住。三是转移就业措施得力。全县共有25.5万人外出务工转移就业，6万余人就近就地就业，已有5100人通过转移就业实现脱贫。四是社会保障不断健全。将符合兜底条件的人员纳入兜底保障范围，实现农村低保线与贫困线“两线合一”，共认定精准扶贫政策兜底对象1054户、1130人，做到“应兜尽兜”。五是基础设施持续完善。加大扶贫资金统筹力度，共整合各类涉农资金3.14亿元，用于产业发展、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等263个扶贫项目，为群众解决实际困难。

（四）农业农村持续繁荣。2016年第一产业完成增加值45.3亿元，是2011年的1.5倍。全县粮食种植面积稳定在140万亩以上，粮食总产稳定在14亿斤以上。全县省级、市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分别达到6家、43家，各类家庭农场发展到700余家，现有农民专业合作社550家，其中国家级示范社6家、省级示范社8家，带动农户10.8万户。苗木、茶叶、蔬菜、畜牧、水产等优势产业进一步发展壮大，灵山茶叶和申林亿峰茶叶两个产业化集群被认定为省级重点农业产业化集群。现代农业示范园区规模效益逐步显现，建成千亩种植养殖基地205个、万亩种植基地6个、200亩以上的家庭农场和农业合作社等农村新型经营主体48个，其中规划面积10万亩的现代农业产业园已累计完成投资5.5亿元、入驻企业20家、流转土地2.2万亩。

（五）城乡形象持续提升。县城和乡镇集镇建成区达51.5平方公里，全县城镇人口30万人，分别比2011年增加8.5平方公里和5.21万人。城镇化率达39.92%，比2011年提高7.95个百分点。县城建设稳步推进，开发建成70余个住宅小区、面积358万平方米，老城区改造主次干道60多公里、背街巷道75条，新区建成主次干道5条10余公里，城区基础配套设施更加完善。持续加大城市绿化力度，县城建成区绿地面积发展到662.1万平方米，比2011年增长58.7%，绿地率32.2％，绿化覆盖率38.4%，人均公共绿地面积8.4平方米。交通状况极大改善，全县公路通车总里程达2249.2公里，比2011年增加410公里。城乡电网结构和布局更加合理，最大供电能力23万千瓦，是2011年的2倍。灵山、楠杆、周党等中心城镇基础设施条件进一步改善，吸纳农村富余劳动力的载体作用日益明显，灵山镇成为全国重点镇。美丽乡村建设工作走在全省前列，有4个乡镇、11个村被评为国家和省、市美丽宜居乡镇、村，共创建农村人居环境达标村122个、示范村55个，农村人居环境持续改善。

（六）第三产业持续壮大。2016第三产业完成增加值65.3亿元，是2011年的1.8倍。旅游带动作用明显增强，旅游综合收入增速连年高于同期GDP增速，2016年接待游客276万人次、旅游综合收入11.8亿元，分别是2011年的1.8倍和2.1倍，旅游相关产业收入年均增长20.5%。大力推进特色商业区建设，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28.1亿元，入驻各类服务企业77家,其中规模以上企业42家，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0.9亿元，增加值达5.8亿元，成功晋升为一星级特色商业区。电子商务发展迅速，县电子商务孵化园建成并投入运营，入驻各类电商企业71家，成功孵化本土企业35家，被认定为全市电子商务示范基地，全县各类网店达1500余家，销售额1.7亿元、增长31.2%。

（七）改革开放持续深化。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市全面深化改革的统一部署，稳步推进重点改革事项，大力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县本级取消行政审批项目79项，合并、承接上级下放审批项目133项；农村改革试验被确定为全国试点，工商质监、食品药监、交通运输、卫生计生等行政执法体制改革顺利完成，财税金融和社会事业体制改革全面展开，一些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取得重大进展。开放招商取得明显成效，五年来，全县招商引资落地项目61个，实际到位资金74.06亿元，其中2016年新签约招商项目13个、合同引资44亿元，落地项目8个、总投资13.5亿元，实际到位引进省外资金17.5亿元；进出口总额1.31亿美元，实际利用外资1.99亿美元，其中2016年进出口总额2912.6万美元，实际利用外资4420万美元，分别是2011年的1.57倍和1.63倍。

（八）民生福祉持续改善。坚持以人为本，始终把民生放在心上、抓在手上，对各项民生支出优先保障、重点安排。城镇、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23281元和10534元。社会保障更加有力，社会救助和养老服务体系进一步健全完善。各类教育协调发展，办学条件持续改善，教育质量稳步提高。卫生计生服务水平持续提升，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深入推进，公共卫生能力不断增强，成功创建新一轮全国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先进县。深入实施蓝天、碧水和乡村清洁工程，节能减排和环保执法力度持续加大，全县森林覆盖率达39.9%，被纳入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董寨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被纳入中国生物圈保护区网络。信访稳定、安全生产等工作继续保持良好态势，平安罗山建设扎实推进，公共安全应急管理体系日益完善，依法行政水平不断提升，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九）政府自身建设持续加强。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工作监督，主动接受政协民主监督和社会监督，五年来，累计办理人大代表建议539件、议案2件、政协提案657件，办复率100%。扎实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认真践行“三严三实”要求，深入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坚决纠正“四风”，突出治理庸懒散软，作风建设深入推进，行政效能显著提升。不断强化行政监察和审计监督，加大源头预防和治理腐败力度，廉政建设取得新的成效。大力推进依法行政，行政审批清理工作顺利完成，推行权责清单工作稳步开展，“六五”普法工作成效显著，依法治县工作全面推进，荣获全国法治县创建活动先进单位。

五年来，我们不断加强国防教育、国防后备力量及人民防空建设，深入开展双拥工作，被表彰为全省双拥模范县，驻罗武警、消防部队和民兵预备役人员在支持罗山建设发展、维护社会稳定方面作出了重要贡献。工会、共青团、妇联和科协、文联、工商联等人民团体在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作用，民族、宗教、侨务、对台工作全面加强，监察、审计、机关事务、农机、行政审批、统计、物价、工商质监、气象、史志、档案等方面工作都取得了新的成绩。

各位代表，五年来，面对严峻复杂的形势，我们着力稳增长保态势、调结构抓转型、防风险促稳定，务实求进，积极作为，实现了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把罗山发展推上了一个新的更高起点。

——过去的五年，是县域经济综合实力大幅提升的五年。2016年，全县生产总值172.2亿元，是2011年的1.6倍，年均增长9.8%；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1亿元，是2011年的2.1倍，年均增长15.9%，增幅连续五年稳居全市前3位；固定资产投资161亿元，是2011年的1.5倍，年均增长9.7%；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70.4亿元，年均增长13.9%；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222.9亿元、各项贷款余额88.9亿元，分别净增115.3亿元和51.5亿元。

——过去的五年，是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的五年。全县三次产业结构比由2011年的26.9：39.9：33.2调整为2016年的26.3:35.8:37.9。工业经济提质增效，县石材专业园区从无到有、从小到大，县产业集聚区基础设施更加完善，集聚带动作用日益突显，县产业集聚区荣获全省“十快”产业集聚区称号，受到省委、省政府表彰，并晋升为一星级产业集聚区，县石材专业园区被评为中国石材业最具发展潜力产业园区。“三农”工作稳步推进，现代农业发展步伐加快，先后获得全国粮食生产先进县、全国高标准粮田示范县、全国重点产茶县、全国十大生态产茶县、全国生猪调出大县、全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规范化管理和服务试点县、全国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试点单位等多项荣誉。电子商务、仓储物流、金融保险、信息咨询等现代服务业蓬勃兴起，与2011年相比，第三产业占比提升4.7个百分点，实现发展提速、水平提升。

——过去的五年，是城市功能日臻完善的五年。立足于拉大县城框架，促进人口集聚，实现品位提升，有序推进老城改造，完善新区配套功能，实施了新中医院迁建、金博大城市广场、县城内河治理、饮用水取水口前移和第二水厂建设等工程，县实验中学、中等职业学校、新人民医院、谷泉农贸市场、文化中心、体育馆等基础设施相继建成并投入使用，成功创建省级文明县城、省级卫生县城和省级园林县城，县城人居环境持续改善，城市承载能力不断增强。

——过去的五年，是发展后劲显著增强的五年。坚持打基础、管长远、惠民生，全力以赴抓项目、扩投资、增后劲，积极承接产业转移，招商引资取得丰硕成果，2013年、2015年两次被省政府表彰为“河南省对外开放先进县”，建成了一大批交通、能源、水利等重大基础设施，有力支撑了全县经济社会的持续健康发展。2012年以来，通过实施“以奖代补”政策，极大调动了社会投资坑塘建设的积极性，全县共新建、改造坑塘1.3万余口，累计兑现奖补资金5151万元，撬动社会投资2亿元以上，圆满完成三年内将全县5000方以上“碟子塘”基本改造一遍的目标，连续四年夺得全省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红旗渠精神杯”，受到省政府表彰。

——过去的五年，是民生事业长足进步的五年。不断加大民生投入，全县民生支出101.1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77.5%，办成了一批事关群众切实利益的大事、实事，让发展成果实实在在地普惠群众，全县各项社会事业协调发展，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先后被表彰为全国五保供养工作先进县、全国养老服务示范县、全国“两基”工作先进县、全国职业教育先进县、国家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全省信访工作先进县、全省安全生产先进县、安全河南创建示范先进县。

各位代表！五年的发展有目共睹，五年的成就令人鼓舞。这是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深切关怀的结果，是县委统揽全局、科学决策的结果，是县人大、县政协履职监督、合力共为的结果，是76万罗山人民团结奋进、艰苦奋斗的结果，凝聚着社会各界的关心和智慧。在此，我代表县政府，向辛勤奋斗在各条战线的全县广大干部群众，向各位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向离退休老领导、老同志，向驻罗武警官兵、公安干警及社会各界人士，向所有关心支持罗山改革发展的同志们、朋友们，表示衷心的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

各位代表！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必须清醒地看到，在我县经济社会发展中还存在着产业结构不够协调，农业基础依然薄弱、工业支撑有待增强、脱贫攻坚任务依然繁重、发展环境仍需优化、社会建设治理还存在薄弱环节等一些突出矛盾和问题。对此，我们一定高度重视，采取有效措施，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加以解决，努力让人民满意！

各位代表！今后五年，是我县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阶段，也是打造“四个罗山”、实现富民强县的关键时期。面对新的形势、新的使命，我们必须在新的起点上奋力开创新局面。今后五年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适应把握引领经济新常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为引领，以脱贫攻坚统揽经济社会发展全局，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着力做到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强基础、惠民生、防风险综合平衡，促进经济平稳快速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努力建设实力罗山、文化罗山、生态罗山、幸福罗山，确保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主要预期目标是：在提高发展平衡性、包容性、可持续性的基础上，经济保持中高速增长，主要经济指标年均增速高于全市平均水平，经济结构更加优化，布局合理、特色鲜明、集约高效的现代产业体系基本形成。全面完成脱贫攻坚任务，人民生活水平和质量普遍提高，生态优势持续提升，创新驱动取得进展，全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显著提高，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稳步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迈出坚实步伐，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各位代表！实现上述目标，我们必须坚定加快发展信心，保持专注发展定力，积极推动创新发展，全面促进协调发展，持续提升绿色发展，大力实施开放发展，更好实现共享发展。我们坚信，经过五年的不懈奋斗、团结拼搏，今后五年的宏伟目标一定能够顺利实现！

二、2017年重点工作

2017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的重要一年，也是全面落实县十二次党代会各项部署的开局之年，做好今年的政府工作十分重要。今年的主要预期目标是：生产总值增长8.5%以上，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8.5%，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2%，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1%，进出口总值增长8%，居民消费价格涨幅控制在3%以内，居民收入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城镇新增就业人口9000人以上，节能减排、环境质量改善完成市下达任务，发展质量和效益明显提高，结构改革取得实质性进展。

围绕上述目标任务，2017年重点抓好以下七个方面的工作：

（一）紧紧围绕调结构，着力抓增效、兴产业。把产业转型发展作为攻坚战来抓，深入推进去库存、降成本、补短板，向结构要市场、要动力、要效益。

一是持续推进工业强县。紧紧围绕县产业集聚区和石材专业园区发展，持续发展壮大主导产业，狠抓招商引资、项目落地和企业服务，推动园区上规模、上水平、上层次，提高承载力、竞争力、带动力，提升工业经济发展质量和水平，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实现增长10%以上。加大招商力度。坚持把招商引资放在工业强县的首要位置，紧扣国家产业政策，结合我县资源禀赋、交通区位、产业基础等比较优势，围绕培育主导产业、延伸产业链条、壮大骨干企业，紧盯大企业、大集团和产业龙头企业，强化招商力量，创新招商方式，大力开展精准招商、以商招商、中介招商和专题招商，力争引进一批重大产业项目。加强园区建设。在县产业集聚区建设上，重点实施纵横电子、宝通光电、鼎丰电子、康源生物等14个项目，加快推进双福粮业、天山粮贸、永强粮业、豫南王鞋业、普航电子等企业技改项目，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10亿元以上，实现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主营业务收入160亿元以上、全部增加值60亿元以上，其中工业增加值35亿元以上，新增“四上”企业入库6家、从业人员4000人以上。在县石材专业园区发展上，重点实施好伯利恒、希伯伦、豫祥等8个企业石材加工及综合利用项目，建成石材大道新连接线工程，加快推进石材交易市场建设，力争再引进1-2家投资亿元以上企业落地，实现年产值24亿元、利税5000万元。优化发展环境。规范和优化行政审批程序，加强企业运行监控，强化要素保障，加大对损害发展环境行为的查处和问责力度，不断提高服务效率，为企业发展创造良好环境。加大对传统困难企业的扶持力度，引导其转型升级、做大做强。同时，继续开展担保贷款和助保贷业务，加快推广使用小微企业应急周转金，缓解企业融资难问题。

二是大力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以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着力优化农产品结构，促进农业提质增效和农民持续增收。着力推进农业规模化发展。坚持依法、自愿、有偿的原则，引导农村土地经营权向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有序流转，推进土地所有权、承包权、经营权分置，进一步规范合理利用农村土地，培育农业新型经营主体，促进农业规模化、集约化发展，扶持培育市级农民专业合作社3-4家，争取成功申报市级龙头企业2-3家。着力调整农业结构。按照种养结构调优、加工能力调强、经营规模调大、产业链条调长的要求，着力打造稻麦、蔬菜、茶叶、油料、畜禽、水产、花卉苗木等优势产业集群，大力发展特色农业、高附加值农业，加快推进现代农业产业园和灵山滨湖、庙仙官庄、莽张欣丰达、山店东方信禾等农业示范园区建设，其中现代农业产业园发展到2.5万亩以上、入驻企业达到22家、年产值10亿元以上，积极创建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着力打造农产品品牌。大力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提升农产品市场竞争力和附加值，积极开展国家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工作，大力推进“三品一标”（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建设，加快培育并积极申报一批农产品名优品牌，争取成功申报1-2个无公害农产品产地、产品和绿色食品认证。着力加快一产与二三产融合发展。立足区位、资源和特色产业等优势，加快农业发展方式转变。成立县级农业专业服务机构，大力发展订单式农业，加强农产品集散、交易、流通、配送、电商等综合市场和信息体系建设,充分拓展农业产品保障、生态涵养、观光旅游、休闲体验、文化传承等功能，提升本地农副产品商品化率，延长农业产业链条，带动农产品销售、三产服务以及文化娱乐等关联产业发展，进一步深化三产融合。着力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加大投入力度，用足用活“以奖代补”、“一事一议”等政策，深入开展“兴罗杯”竞赛活动，推动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再上新台阶。积极做好张湾水库建设配合服务工作，加快推进九龙河治理工程、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结余项目和2017年度农田水利项目县建设。实施土地整治和补充耕地储备项目，大力开展高标准粮田建设，完成新增千亿斤粮食田间工程项目，持续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建设通村公路251.38公里，改造危桥1400延米，实施10千伏农村电网改造工程，在52个村实施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再解决12.27万人的饮水不安全问题，进一步改善农村基础设施条件。

三是突出抓好第三产业。重点发展现代物流、金融保险、信息服务、文化旅游和健康养老等高成长服务业，着力培育科技服务、商务服务、居民家庭服务等新兴产业，推进高成长性服务业扩量提质、新型服务业快速扩张，全面提升我县服务业发展水平。进一步完善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围绕创建国家5A级旅游景区，加快推进灵山旅游生态停车场和新游客服务中心项目建设，继续做好何家冲景区旅游精细化和延伸打造工作。深度挖掘旅游资源，延伸旅游产业链，丰富旅游产品和服务，做大做强旅游产业，积极创建全域旅游示范县，力争2017年接待游客302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13亿元以上。大力发展电子商务，依托县电商孵化园和电商协会，拓展“互联网+”领域，整合县内电商资源，探索构建农村电子商务体系，完善奖励扶持政策，增强辐射带动能力。着力完善县特色商业区生活性服务功能，按照服务业集中布局、服务功能集合构建、空间和要素集约利用的原则，加大特色商业区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力争新增规模以上企业8家以上，入驻企业达到90家以上，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2.5亿元，增加值突破6.5亿元，从业人员达到3500人，固定资产投资12亿元。

（二）紧紧围绕精准脱贫，着力抓攻坚、见实效。认真贯彻落实全省第三次、全市第四次脱贫攻坚推进会和陈润儿省长来罗山调研脱贫攻坚重要讲话精神，把脱贫攻坚作为头等大事和第一民生工程来抓，树立精准理念，突出问题导向，压实工作责任，确保如期完成减贫目标。一是在精准识别上再下工夫。按照精准要求，坚持识别标准，逐村逐户逐人对贫困户建档立卡工作进行核实复查，做好动态管理，确保应进就进、该退则退，不漏一人、不错一户，扣好脱贫攻坚“第一粒纽扣”。二是在帮扶措施上再下工夫。按照“两不愁、三保障”的目标，因地制宜、因症施策，开准“药方子”，拔掉“穷根子”。针对不同类型的贫困户，分别研究制定不同的产业扶贫政策，确保实行脱贫产业政策全覆盖，着力提升贫困户增收致富能力。对没有劳动能力的贫困户，实行政府提供入股资金，投入到合作社、企业产业进行入股分红模式，确保没有劳动能力的贫困户能够如期稳定脱贫；对有劳动能力、有技术且愿意自主创业但缺少资金的，采取提供金融扶贫贷款的方式，帮助其如期稳定脱贫；对有劳动能力、不想创业而想外出务工的，提供免费的技能培训，对为贫困户务工提供岗位的县内企业，采取劳务补贴的办法给予奖励，对在县外务工的贫困户给予相应的交通费用补贴；对有涉农产业的贫困户，提供相应的保险扶贫全覆盖，确保一旦出现天灾、人祸、水患、病虫害等意外时，保险公司能及时给予一定赔偿，为贫困户增收脱贫提供保障；对因病致贫贫困户，没有纳入新农合、大病医疗救助或重症慢性病报销的部分医疗费用，研究制定相关政策，按一定比例给予报销，减轻贫困户医疗负担。三是在精准退出上再下工夫。严格贫困退出标准和程序，按照统计摸底、民主评议、核实认可、公告公示、脱贫销号的程序规范操作，建立县、乡、村、户脱贫档案和贫困户脱贫认定机制，严格审核把关，脱贫一个、验收一个、销号一个，确保结果让群众认账、成效让群众买账。四是在完善机制上再下工夫。落实驻村帮扶责任，加强对帮扶责任人和第一书记的管理。以暗访为主，强化督导检查，定期对各乡镇（街道）脱贫成效进行考核，对成效明显、成绩突出的给予奖励，对排位靠后、被上级通报批评的，对相关责任人严肃问责。充分发挥部门行业职能，运用行业资源支持扶贫开发，做到扶贫项目优先安排、扶贫资金优先保障、扶贫工作优先对接、扶贫措施优先落实。持续加大涉农资金整合和拨付力度，坚持应统尽统，突出支持重点，强化协调配合，加强资金监管，从严审核把关，确保资金严格按上级要求及时拨付到位。同时，认真落实市脱贫攻坚指挥部3号令，加大对非贫困村贫困人口的扶持力度，补齐脱贫攻坚短板，确保小康路上不落一人。

（三）紧紧围绕项目拉动，着力抓投资、强后劲。把项目建设作为经济工作的重要抓手，以推动基础设施建设、产业转型升级、民生改善为目标，大力实施一批打基础利长远的基础设施类项目、利于经济社会发展的产业类项目和顺应民意诉求的民生类项目，确保完成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2%的目标。一是主动谋划项目。抢抓政策机遇，最大限度地把政策红利转化为实实在在的项目和资金，特别是围绕《大别山革命老区振兴发展规划》、《淮河生态经济带发展规划》、《促进中部地区崛起“十三五”规划》和国家、省、市各行业“十三五”规划，超前谋划储备一批厚植发展优势、完善城市功能、增进民生福祉的重大基层设施项目，争取列入上级规划笼子。同时，对谋划的重大项目，实行专人专班，科学运作，做实基础，主动对接，力争尽可能多地进入国家和省、市项目储备。二是积极争引项目。认真研究新常态下上级抓投资、上项目的新思路、新变化，紧紧围绕电子商务、生态旅游、休闲观光农业、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积极向上沟通对接，加大跑项争资力度，对已进入国家和省、市笼子的项目盯住不放，确保资金到位；对条件不完全成熟的项目创造条件，积极申报，努力争取。足额保障项目前期工作经费，大力表彰奖励跑项争资有功单位和人员，充分调动全县各级各部门向上争取项目资金的积极性。三是全力建设项目。今年，县委、县政府共确定重点项目165个，比2016年增加46个，总投资238.6亿元、增长30%，年度计划投资86.2亿元、增长33.4%。把这些项目作为今年全县经济工作的重中之重来抓，加快推进宝城公馆、豫南农耕文化观光园、石山口水库至县城输水工程等44个已开工项目进度，确保完成年度投资计划；尽快开工建设豫南商贸物流城、妇幼保健院迁建、电网改造等121个项目；认真抓好天元南路拓宽改造、宝城综合大市场、石山口水库水源地生态修复等重点项目的前期工作，力争早日开工建设。同时，健全项目推进机制，严格落实县处级领导包项目责任制和重点项目督导检查、考核通报制，全面实行重点项目台账管理，定期召开重点项目建设协调会，通报进度，奖优罚劣，全力帮助协调解决项目建设中遇到的立项、土地、环评、融资等各类问题，努力把谋划、争取的项目落实好、实施好。

（四）紧紧围绕城乡统筹，着力抓建管、提品位。以深化城乡规划体系、完善设施配套、提升城市品位、增强辐射能力为重点，强力推进新型城镇化。一是强化规划引领。逐步实现县城控制性详细规划全覆盖，进一步完善县城新区、老城区、产业集聚区、石材专业园区建设规划，加快推进乡镇总体规划修编，完善城乡规划体系，推进多规合一。严格执行城乡总体规划，加强城市设计，着力打造具有地域文化内涵与品质的城市空间格局。二是完善城镇功能。积极对接全省百城建设提质工程，持续提高县城建设水平，增强城镇综合承载和吸纳能力，形成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新格局。进一步完善县城配套功能，实施世序东西路、北纬一路、北经三路、灵元路、九武西路等项目建设，完成江淮路整修、龙山大道和民政北路拓宽改造等工程，加快推进阳光幼儿园、第三实验小学和第二自来水厂建设。持续改善县城居住环境，有序推进城区内河治理，完成小潢河治理工程，加大北干渠、梅湾泄洪渠和杜堰河环境整治力度。抓紧实施天元南路、龙河锦城、木材厂区域、农业科技园等4个棚户区改造项目，启动十里塘、上马园、岳冲和桑园4个安置区建设，加快推进丽晶世家、万隆商贸城、金和时代、金诚聚福缘等商住项目。着力发展中心城镇，启动实施乡镇燃气管网建设，进一步完善灵山、楠杆、周党等乡镇配套功能，充分发挥其吸纳农村富余劳动力的载体作用。加快推进美丽乡村改造提升，启动实施农村垃圾收集处理工程，进一步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三是提升管理水平。致力构建权责明晰、服务为先、管理优化、执法规范、安全有序的城乡管理体制，强化城镇环境卫生综合治理，建立健全长效机制，深入开展城区交通秩序、经营秩序专项整治，持续提升城镇精细化管理水平，积极创建国家级卫生县城。四是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发展。坚持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的“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综合运用土地、财税、金融等手段，把房价控制在合理区间，认真研究并建立符合我县县情、适应市场规律的基础性制度和长效机制，鼓励住房消费，加快消化房地产库存，促进全县房地产市场持续健康发展。

（五）紧紧围绕机制创新，着力抓改革、激活力。坚持问题导向，持续深化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确保各项改革落地见效。一是深化行政体制改革。继续做好“放、管、服”改革，再精简一批行政审批、中介服务审批事项。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扩大“五证合一、一照一码”改革成果。全面推进“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推广“互联网+政务服务”，提升服务的便利性。二是深化投融资和财税金融体制改革。完善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继续做好国税、地税征管体制综合改革工作，大力开展综合治税，进一步完善预算管理和非税收入管理、国库集中支付和公务卡结算、政府采购管理和政府债务风险防控等方面改革。三是加快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深化县级公立医院改革，加快建立分级诊疗制度，切实增强基本医疗、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能力。进一步落实国家农村改革综合试验区各项改革任务，统筹推进盐业体制改革和价格、教育、科技、文化、户籍等领域改革。

（六）紧紧围绕生态建设，着力抓环保、治污染。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努力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发展。一是巩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成果。继续严格落实控尘、控排、控车、控煤、控油、控烧等“六控”措施，切实把“定人、定责、履责、问责”的网格化监管格局落到实处，保持环保执法高压态势，大力推进10蒸吨以下燃煤锅炉拆改、10蒸吨以上燃煤锅炉提标升级工作，强化对重点涉气企业、工业料场堆场的扬尘治理，持续抓好烟花爆竹禁燃禁放和秸秆禁烧工作，实现常态化管理，确保全县空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二是打响水污染防治攻坚战。全面贯彻落实全省水污染防治攻坚战的“1+2+9”系列文件，把确保水质达标、治理黑臭水体、保障饮水安全作为攻坚重点，加快推进禁养区畜禽养殖场（户）关停搬迁工作，建立水污染防治协调机制，落实“河长制”，坚持精准治污，系统推进水污染防治、水生态保护和水资源管理，实施竹竿河污染综合治理工程。三是实施绿化提升工程。按照扩容和提质并重、建设和管护并举的原则，围绕退耕还林、天然林保护、生态廊道网络等重大项目建设，持续实施林业生态建设提升工程，完成2.24万亩造林、4.15万亩森林抚育和改造任务，构建绿色产业体系和空间格局，促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四是持续完善长效机制。全面强化环境准入制度，完善污染企业退出机制。加快推动网格化环境监管体系、环境监测能力和环境执法能力建设，提升常态化监管水平。实行最严格的源头保护、损害赔偿和责任追究制度，建立健全生态环境保护激励机制，用制度呵护生态环境。

（七）紧紧围绕改善民生，着力抓稳定、促和谐。坚持把保障民生、改善民生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下大力气解决好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让全县人民共享经济社会发展成果。一是全面提高社会保障水平。持续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全面完成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整合工作。继续提高社会救助和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推进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社会化改革。认真落实就业创业各项优惠政策，解决好农村富余劳动力、城镇失业人员就业再就业问题。引导社会力量投资建设养老服务设施，启动兴福院和颐乐苑两个养老服务重点项目建设，扩大农村困难老年人居家养老服务政府补贴试点范围。二是协调发展各项社会事业。加快推进农村中小学校舍维修改造、第三实验小学和阳光幼儿园工程建设，进一步改善义务教育办学条件。加大支持民营学校发展力度，启动立才学校建设。深入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减轻群众医药费用负担。创新计划生育、优生优育、生殖健康优质服务机制，持续巩固新一轮国优县成果。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县文化中心艺术馆、学术报告厅实现对公众开放。三是推进社会治理创新。深入推进平安罗山建设，进一步提高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突出抓好矿山开采、烟花爆竹、食品药品、工程建设、道路交通等领域的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和整治力度，防范重大安全生产风险，坚决杜绝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进一步畅通信访渠道，健全各类突发事件应急体系，完善矛盾纠纷化解机制，及时、妥善解决信访群众反映的问题。同时，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文联、侨联和科协等群团组织作用，进一步做好人民武装、人民防空、工商质监、税务、侨务、统计、档案、气象等工作。

各位代表！在着力抓好以上工作的同时，今年继续抓好“十项民生实事”，分别是：1、年度投资1.6亿元，以贫困村为重点，实施农村安全饮水、电网改造、通村公路及危桥改造工程建设，改善农村基础设施条件。2、年度投资1亿元，启动北干渠、杜堰河治理工程，进一步改善县城人居环境。3、投资1.1亿元，完成土地整治7.9万亩，切实改善农业生产条件。4、投资1.1亿元，完成S337线整修工程，进一步改善干线公路通行条件。5、年度投资2.8亿元，在城区改扩建3条主干道、打通3条断头路，进一步完善城区路网。6、年度投资6000万元，实施64所农村中小学校舍维修改造工程，再建设41个贫困村文体广场，改善农村办学条件，丰富群众文化生活。7、年度投资5000万元，实施乡镇医疗卫生提升工程和县人民医院综合楼建设项目，改善群众就医条件。8、投资1800万元，整修县城南城排水系统，完成10条背街巷道改造，进一步改善城区基础设施。9、投资1700万元，建成平安天网二期工程，切实推进平安罗山建设。10、年度投资3000万元，实施农村垃圾收集处理工程，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三、切实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各位代表！实现今后五年宏伟蓝图，完成今年的目标任务，需要全县人民共同奋斗，更需要政府不断提升治理能力和水平。我们将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强化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始终坚持以人民满意为根本要求，着力建设法治政府、服务政府、效能政府、廉洁政府。

（一）坚持依法行政。牢固树立法治思维，坚决做到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全面落实“七五”普法规划，加强司法和行政执法监督，全面提高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自觉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政协的民主监督，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大力推进政务公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让行政权力始终在法治轨道和阳光下运行。

（二）坚持为民宗旨。坚持人民利益至上，把为民谋利作为政府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把群众所急所盼和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施政方向，把以人为本、执政为民的要求融入到工作思路里、体现在政策措施中、落实到具体行动上，自觉深入实际、深入基层、深入群众，倾听人民心声，多办顺民意、解民忧、惠民生和打基础、利长远的好事实事，以实际行动取信于民。

（三）坚持勤勉履职。强化责任担当，始终弘扬真抓实干、雷厉风行的工作作风，实施重大事项、重点项目、重要工作台账式管理，加强过程控制、效能督查、跟踪问责、绩效考评，全力以赴抓好落实。持续整治庸懒散，提振精气神，严厉查处不作为、慢作为和乱作为行为，确保政令畅通、令行禁止，努力提高工作执行力和政府公信力。

（四）坚持廉洁从政。始终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将反腐倡廉融入政府各项工作之中。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和“一岗双责”，持续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县有关规定，控制“三公”经费，把更多财力用在惠民生、促发展上。强化行政监察和审计监督，加强财政资金使用、工程项目建设、行政执法等重点领域监管，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腐败，严守《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和《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严厉查处公务人员违纪违法行为，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政务环境。

各位代表！时代发展呼唤我们新作为，人民群众赋予我们新使命。让我们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和县委的决策部署，不忘初心，继续前进，凝神聚力抓落实，务实作为求发展，全面完成各项目标任务，在建设“四个罗山”、决胜全面小康新征程中迈出坚实步伐，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县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秘书处 2017年5月23日